

记者|张晓云

一次延迟回复后，安信信托在端午节期间交出了上交所“九问”的答卷。

6月7日，安信信托（600816.SH）发布公告回复上交所此前的年报问询函，涉及到业绩下滑、信托产品违约或延期兑付、高管薪酬等9大问题。

值得注意的是，安信信托在公告中披露了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5月20日期间出现违约或延期兑付的信托产品数量有25个，涉及金额约117.6亿。

一位信托业人士向界面新闻记者表示，安信信托未能如期兑付的项目数量和金额都超过了此前市场预期。一组可对比的数据是去年信托业“雷震子”中江信托。4月22日，雪松控股董事局主席张劲透露，中江信托共计35个逾期项目，本金总规模约79亿元。

具体来看，截至2019年5月20日，安信信托到期未能如期兑付的信托项目共计25个，其中单一资金信托计划13个，涉及金额59.42亿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2个，涉及金额58.17亿元。

安信信托表示，前述信托计划委托人主要是有风险识别能力的专业投资者，信托计划到期后公司积极配合委托人开展资金催收工作。

从时间分段上来看，在到期未能如期兑付的信托项目中，2018年上半年到期未能如期兑付的金额约为0.62亿元，2018年下半年到期未能如期兑付的金额约为48.12亿元，2019年截至5月20日到期未能如期兑付的金额为68.86亿元。

从风控措施来看，有足值的抵质押担保的占比为42%，企业保证担保的占比为43%；其中主动管理类项目的抵质押担保的比例为100%，没有导致信托财产受损的终极风险。前述兑付问题主要因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变化等原因，出现了短期流动性困难。

安信信托表示，对于到期的信托计划，公司一方面与委托人积极沟通协商信托计划延长期限；另一方面通过与债务人谈判、寻求第三方企业债务重组、通过司法途径处置资产等方式积极处置变现资产，尽快向委托人兑付。

安信信托表示，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依据银保监会的规定区分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对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分别管理并分别记账核算。经公司自查，公司管理的信托产品不存在刚性兑付的情形。

就前述违约或延期兑付产品，安信信托表示，作为受托人管理和处分财产的行为均根据相关信托协议约定实施。在违约或延期兑付事项后，本公司均履行了信托合同约定的受托人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合同约定、未履行受托人义务的情况，因此不存在引发投资者追索等的风险。

值得注意的是，上交所的问询函中要求安信信托列示出现违约或延期兑付的信托产品名称及其最终投资标的、募资金额、目前进展。但安信信托在此次回复中用《信托法》申请豁免披露具体信托项目详细信息。

安信信托表示，作为一家非银行类金融机构，所开展的信托业务受《信托法》的约束并具有如下特殊性：

1信托公司根据《信托法》开展信托业务需对相关参与主体承担保密义务。信托产品情况均属于本公司需履行的保密义务范畴内，除向委托人披露外，对公众披露相关信息有可能会损害相关信托产品受益人的利益。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的风控管理制度，本公司在设立每个信托计划产品时，均会要求债务人提供较强的担保措施，以保证在债务人违约的情况下，仍有可能执行到相应财产。一旦信托产品在某个时点出现违约或延期兑付的情况，本公司作为管理人，将严格履行相关诚实、勤勉、尽职义务，通过各种渠道和方式尽可能保障信托产品的正常兑付，包括采取协商展期、实现担保措施、诉讼等适当、有效措施，积极减少违约及延期兑付的情况，保障受益人的财产安全。

此前，界面新闻曾独家报道了安信信托5款信托产品出现了违约或延期兑付，分别是“安信·深圳罗湖城市更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安信深圳罗湖项目）、“安信·新农村建设发展基金集合信托计划”（下称安信新农村项目）、“安信信托-安赢11号广州油富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安赢11号）、“安信信托-安赢25号深圳和缘福城市更新”（安赢25号）和“安信信托-沃野投资集合信托计划”（下称安信沃野投资）。（【独家】安信信托又有一款房地产信托遇麻烦，深圳某旧改项目利息出现逾期、【独家】安信信托贵州新农村项目逾期，德祥地产等为融资方股东、上交所九问直指违约，安信信托又有三款产品面临兑付麻烦）

除了产品违约或延期兑付问题外，外界较为关注的还有安信信托的业绩跳水和高管薪酬。

年报数据显示，2018年，安信信托实现营业收入2.05亿元，同比下滑96.34%，归母净利润 -18.33 亿元，同比减少 149.96%。从以往年净利润指标来看，安信信托2014年至2017年的年度净利润增速分别为266.07%、68.26%、76.17%和20.91%。

对于业绩跳水，安信信托解释称，一是受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2018年公司持有的部分金融资产体现的损失比上年度增加 27.12 亿元；二是受行业政策调整及市场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大幅下降，全年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38 亿元，较上年减少 37.4 亿元。

虽然业绩跳水，但安信信托的高管薪酬不降反升。该公司年报显示，2018年，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税前报酬合计 4869.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458 万元。其中仅原总裁杨晓波一人的薪酬达到税前1098.8万元，引发关注。

安信信托解释称，公司年报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向上述人员支付的薪酬金额，其中：内部董监高人员薪酬=当年度固定薪酬+上年度绩效薪酬+过往年度绩效奖金递延发放部分。

安信信托表示，基于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董监高薪酬制度和其构成情况年度绩效考核在年末，实际发放于次年春节前，加之历年递延绩效应发放部分，故 2018年年报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管税前报酬是：2018 年度固定薪酬+2017 年绩效薪酬+2018 年度应发放以往年度的递延绩效奖金。2018 年度绩效薪酬将在 2019 年度年报披露中反映。